

史部·史評類

**戴不見于春秋大事表之春春秋方國稿二冊，民國陳槃撰，民國五十九年
(1970)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鉛印本 B18. 2/(r) 7527-1**

附：〈總目〉、民國五十九年(1970)陳槃〈敘論(增訂)〉、〈引用書目〉、〈總目索引〉、〈附載〉(收^{增訂專刊}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誤異追記)、^{增訂專刊}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誤異勘誤再補>兩篇)。

藏印：「戴顧志鵠捐贈」、「鄞縣戴君仁靜山鑑藏」長型硃印，「梅園書存」方型硃印。

板式：細黑口，單魚尾，四邊單欄，無界欄。半葉十四行，行(低兩格)三十三字；小字雙行，行(低兩格)四十四字。板框 13.1×17.6 公分。板心上方題「不見于春秋大事表之春秋方國稿」，魚尾下題「冊○」、國名及葉碼，板心下方題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」。

各冊首行上題「不見于春秋大事表之春秋方國稿」，下題「陳槃」，次行題「冊○」，三行爲次序及各國名。第二冊末題「不見于春秋大事表之春秋方國稿冊終」，「陳沅淵、江漢同校字」。

扉葉右題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五十九」，左題「陳槃」，中間書名題「不見於春秋大事表之春秋方國稿」，後半葉題「本書撰寫期間，承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補助工作所需。印製費用，承國家科學委員會予以資助。謹志感謝于此。」

版權頁上題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五十九」、「不見于春秋大事表之春秋方國稿」、「全二冊」、「版權所有，不許翻印」；由右至左依次題「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十二月出版」、「每部定價新臺幣壹佰陸拾圓」、「撰述者 陳槃」、「發行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臺北市南港區」、「印刷者 精華印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長沙街二段七一號」。

按：1.扉葉題「靜山先生促正」。

2.〈總目〉分：冊壹、冊貳、闕疑編、附載。

3.〈敘論〉云：「本編初草，名曰《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未收諸國表》；繼又更名《春秋微國考》；最後則定易今名。因附

記。五五年(1966)十二月，初稿于南港舊莊之山園，五九年(1970)開春，增訂卒事。」附載二增訂專刊本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誤異勘誤再補>之附記云：「拙箸《春秋大事表未收諸國表》係初草名，付印時易名《不見于春秋大事表之春秋方國稿》而<誤異>書中間或引用初名，未及一一追改，今特附白于此。」

(陳惠美、謝鶯興)